

禮
部
志
稿

四
一



欽定四庫全書

禮部志稿卷七十八

明下俞汝楫編

宗藩備考

藩卹

為晉王妃喪服

洪武九年晉王妃謝氏薨命禮部翰林院議喪服之制翰林侍講學士宋濂等議曰按唐制皇帝為皇妃等舉

哀臨喪素服舉哀畢則常服宋制皇帝為皇親舉哀素
紗幘頭白羅衫黑銀帶今叅酌唐宋之制皇帝及中宮
服大功諸妃皆服小功南昌王妃服大功東宮親王宮
主皆服小功晉王服齊衰期靖江王服小功王妃服緦
麻輟朝三日既成服皇帝素服入喪次十五舉哀百官
奉慰皇帝出次釋服服常服制曰可命著為令

除行人諭祭例

景泰二年行人司行人陳浩奏舊規親王妃并郡王妃

薨逝禮部奏中官致祭行人主行喪葬禮儀各王府儀
賓歿亦遣行人諭祭今公務叢冗差遣不敷矧邊務警
急驛傳供億艱難乞勅今後親王郡王妃薨逝及儀賓
卒者止遣中官并所在官司遣官致祭俱不必遣行人

王府墳塋合葬

天順元年掌欽天監事禮部右侍郎湯序奏言自親王
以下及文武大臣之家例當有司營葬者往往夫婦異
葬各造墳塋享堂不惟勞民傷財抑且有乖禮度今後

宜令夫婦同墳塋享堂庶便于民且合乎禮事下禮部議從之

妃墳立石

成化五年秦王公錫以妃王氏薨奏欲于墳前立石鐫錄諭祭文并妃封冊以昭恩命禮部覆議宜令王自備工料鐫刻且戒不得生事擾人從之

宗室卹典齋送

成化五年禮部奏天下宗室本支蕃衍每有喪禮所用

謚寶冊銘石器俱下工部委所司製造累月不成比成
遣官賫送或已不及葬期虛糜工料有孤恩典今右僉
都御史李流言各王府喪具絡繹遣官道路供億甚為
煩費欲并與掌行喪禮等官順賫事體為便宜從定擬
凡親王郡王謚寶冊仍下工部所司促辦付掌行喪禮
等官賫去其明器宜令工部具列器式下所在有司就
彼製造給用庶事易就緒人不煩擾詔可

王府不得用殉

成化十年遼王豪城奏嫡長子恩滿病故其繼配馮氏
妾曹氏俱無所出宜令殉葬上曰先帝上賓顧命毋令
後宮殉葬可以為萬世法况王府前此未嘗有用殉者
今遼王葬子乃欲以其婦殉之何其戾耶禮部即移文
所司啟王勿用殉葬遷其婦于別室使無失所

未冊封世子祭葬

成化十年遼王豪城奏嫡長子恩滿先封世孫已授一
品冠服臣襲王爵之後奏允進封世子命未及下而故

乞如世子例葬祭事下禮部覆奏上曰既未受冊封其祭葬禮儀從一品例仍令工部遣官塋葬

喪葬三事議

成化十二年四川按察司彭韶言三事一親王郡王薨逝皆遣官致祭緣各府事殷使臣絡繹人夫勞擾自後惟親王如舊其郡王初喪遣官一祭餘祭並遣本處官為便一凡王國母妃之喪俱遣內官致祭今宗婦衆多各布政司有鎮守太監處宜遣就彼行禮一凡王國塋

葬例該夫婦同穴遇有喪葬不分先後一體兼造其初造之時工費浩大或兆位未安所以遣官監修選擇今後遇有開壙葬者乞免差官惟令本處官司提調及陰陽學擇日事下禮部議擬覆奏上曰王妃祭禮如舊遣官餘悉如議行之

禁王府喪葬多索

成化十四年巡撫湖廣左副都御史劉敷奏王府喪禮禮部所定祭品已有常數而王府聽羣小言輒于常數

外巧取費用不貲且不示葬期以致所遣人員久候費
民供給而因之違限得罪乞勅該部移文所司自後祭
品毋多科增設而有司亦不許阿順奉承從之

唐府非例請祭

弘治元年先是唐世子彌諦言近以皇上登極覃恩臣
曾祖定王祖憲王俱蒙遣官賜祭惟曾伯祖靖王不與
敢以為請命禮部看詳以聞尚書周洪謨等處議謂靖
王永樂二十一年襲封至宣德元年九月薨逝其妃高

氏未及合婚後三年卒雖得追封合葬然自正統至成化初五十餘年俱未嘗遣祭况唐憲王在位日久亦未嘗有所請奏近日之祭本部蓋援據舊例今不敢輒復更易從之

庶人復爵不與祭

弘治二年先是上登極後遣官分祭各府先王晉王知鮮因援例為其父定王乞祭禮部覆奏謂定王初緣事降庶人薨後復爵故先朝恩典皆闕且晉王襲封已久

前此未嘗有請况舊例具在似難輒更從之

王謚覈實

弘治十五年唐王彌錦奏朝廷于親藩生封以爵歿加以謚親親之恩既深且厚但其間有為惡未敗者擬列上陳多獲美謚是使善者怠惡者肆也今後王府請謚宜劾寔跡庶彰旌善殫惡之心禮部議謂王所言宜從今後親王請行撫按二司等官覈勘郡王則行本府親王及承奉長史等官覈勘善惡賢否據實奏陳然後賜

謚使名與寔副唐王生長富貴所見及此誠可嘉尚請
降勅諭獎仍行天下各王府俾咸知勉勵從之

追封世子為王

正德元年追封淮安懿世子見濂為淮安王先是世子
薨無嗣其姪祐祭繼封淮王請以世子入家廟奉祀禮
部議世子無王爵宜建別室祀享上言復議因言孝宗
時嘗追封周王之父周世子為王今安懿應封而絕姪
襲其爵宜以周王故事追封入廟故有是命

議請謚徑省

嘉靖十一年九月內禮部題臣等看得各王府親郡王
薨故必有謚號以表其行舊制俱于乞恩祭葬之時即
賜以謚弘治年間唐王奏准凡親王薨逝行撫按分巡
等官郡王病故行本府親王及承奉長史等官各覈勘
善惡事蹟至日度其賢否方賜以謚至今通行遵守但
各王乞恩祭葬到部方與行文各該衙門覈奏事蹟回
報至日題請謚號填寫銘旌前去始得安葬且如四川

蜀府廣西靖江王府俱路途寫遠文移往返動經逾年
差去掌行喪葬禮儀行人在彼守候葬畢方得回還以
致往往乞恩寬限且有司供應之繁本差耽延之久未
免耗費財力多生嗟怨矧各王府親郡王朱棺暴露動
經歲年亦足以上干和氣深為不便題奉欽依今後但
遇各王府親郡王薨故本府一面乞討祭葬一面行移
各該衙門覈勘平生行實不必候本部行文徑自具結
呈部以憑具題請謚

藩學

王府教官制

洪武三年詔定諸王府教官職名禮部奏宋太宗朝凡
教皇姪皇孫並以教授為名今擬諸王府各置一教授
一員秩正八品以十二月為滿從之

洪武十七年六月置親王博士禮部取唐宋王太子與
師傅相見禮以進博士西序東向四拜王東序西向再
拜其常見博士肅揖王答揖若講授時王中坐博士侍

坐于右從之

教養儀賓

弘治十五年徽王見沛奏各王府儀賓選既不精教又無法至有邪淫放僻靡所不為者今後乞將年三十以下者送本處儒學讀書習禮以成厥德禮部覆奏宜從王所請凡儀賓二十五以下者不分新舊悉送本府州儒學讀書本學教官同長史司逐月考驗提調學校官按季考較勤惰量加賞罰候年三十以上考其學業有

進行止無虧方令停免從之

宗學延師儒

隆慶四年賜廣濟王定燝書院名遵訓從王請也山西撫按官靳學顏等請如禮部議命晉府藩府及慶成永和安寧隰川陽曲西河交城靈丘山陰襄垣懷仁等王府各建立宗學延請師儒教督宗室子弟從之

藩便宜

覆宣大宗室二議

嘉靖三十八年癸亥禮部覆總督宣大都御史張松疏
議宗室二事其一時婚姻以免怨曠言大同去山西會
城五百餘里兼之烽警王府選婚舊例必經由布政司
保勘然後保勘為之題請往返遷延官吏抑勒貧宗有
白首而不得嫁娶者今當為之配處除親郡王名封外
自鎮國將軍以下子女婚封勘結起文止令巡撫衙門
掛號儀賓保勘亦止由司府文結徑啟代王轉奏不必
復由各郡王府及布政司若子女有過十五未得婚封

者許撫按官時加研訪行長史司啟王速為具奏其一
議遷移以便居處言本鎮密邇塞垣城郭狹隘各宗在
野處不就有司約束易與為非宜如先年襄垣等分封
故事移數府于代遼尉渾等州以絕禍本但事體重大
必當行代王詳議上請使官民兩利恩義並立然後可
以服宗室之心疏入報可

飭題覆壅滯

嘉靖四十四年禮科給事中辛自修言各王府名封婚

禮等項禮部久不題覆以致貧苦怨曠德意壅闕乞限一月以內悉為查題其行查未到者下巡按御史刻期勘報所不應得者亦明開其故類行揭示毋得再行奏擾各巡按御史凡遇名封婚禮郡王以上特疏具題將軍中尉以下按季類題部臣于題疏至日即照單題類奏事例具覆言若巡按御史題本踰期不至及查勘與王府不同者許禮部類叅若本部留難不覆及封典踰期者亦許臣等奏報可

請覃恩卹宗藩

隆慶元年禮部覆給事中曹當勉奏宗子藩姪莫非王室懿親皇上即位覃恩當施由近始凡慰問勸獎及賑恤貧乏諸事請下有司覈寔本部議行至于名封婚禮各府所奏動以千數而本部必待覈寔乃為題覆是以日壅月積廢閣甚多臣等議得為選擇婚配在于民間誠宜慎重其名封本府既以保勘及宗人府本部冊籍詳看無異宜即題請其內外衙門需求許本宗奏陳及

令五城緝事衙門訪治從之

便宗藩八事

隆慶四年巡撫廣西兵部右侍郎殷正茂以靖江王府多事上議宗藩急務請寬名封之請酌遞減之制復朝參之儀篤親睦之情明房長之義飭宗學之規伸拘禁之法開舉首之條凡八事禮部覆奏多采用之

請令宗室教養入制科

弘治十六年禮部覆南京光祿寺卿楊峻所陳恤宗室

以廣聖恩事謂峻欲如宋朝宗室仕官科目故事凡將軍中尉之子許充生員報名于各伴讀教授處授以五經教以文字長史司提督考較量給廩膳校餘供養成材于本處科貢一體鄉試會試中進士者除授宗支無礙府分長史等官副榜者除授審理等官食糧應貢中者除工作雜職等官所言亦自有見但教授審理以下官視奉國中尉品職既卑俸祿亦薄且非聖祖立法初意請如舊從之

藩雜例

管理府事

弘治十八年十二月晉王奏寧化王鍾鈞緣事革爵將
伊嫡長男奇瀝奏准掌管府事今奇瀝病故伊男年方
三歲乞將奇瀝同母弟奇津給賜冠帶暫管府事候奇
瀝男長成之日照舊歸還該本部題奉孝宗皇帝聖旨
是奇津准給與冠帶暫管府事欽此正德四年奏准郡
王患病及薨逝其子幼子有以親支暫管府事者本部

請勅着令用心撫養母致失所候其長成仍回本府不許干預一應事務

嘉靖七年十二月魯王奏稱襲爵年幼一應禮儀不能自行乞留叔東甌王贊輔該本部議得魯王襲爵年幼東甌王宜暫時往來贊輔凡有奏請事件只許叅詳可否不必署名一應禮儀悉令指引代行其錢糧等項不得干預待王稍知事體即便迴避不得久謀占戀等因奉聖旨是魯王年幼所奏情詞懇切准暫令東甌王不

妨府事往來贊輔國政一應錢糧不許干預待王稍長即便具奏迴避寫勅與東甌王欽此

嘉靖二十二年本部題准郡王惟管理府事者請勅其餘不許瀆奏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二年二月樂安王王妃陳氏奏長子拱擺服制未滿乞先請勅管理府事本部覆題奉聖旨郡王同城居住應否請勅管理還查例明白來說欽此查得事例親郡王病故其子應襲本爵者請勅管理服滿請封

但未開有同城另城之分今樂安王府與弋陽王府同居一城應否賜給伏乞聖裁奉聖旨前例謂郡王管理府事者請勅其各郡王數多不許瀆請著為令欽此

嘉靖二十四年十一月該刑部咨楚王顯榕暴薨英燿弒逆合命禮部查舉宗室一位暫攝國事行該宗人府查報武岡王顯槐係楚端王庶第三子及楚王顯榕見有庶第三子英燿見年五歲該本部議照英燿年方五歲未可承襲所據府事例該親支管理撫養雖先經題

稱不拘倫序行令通城王暫攝乃一時應變之權今據武岡王稱係端王次三子又該宗人府回報無異是在該府既親且尊而居內御衆為勢甚便合行請勅一道給付武岡王授以攝國之權責以保孤之義管理府事鈐束宗室仍行心撫養幼子待其年長成立仍自回府不許干預一應事務所據通城王亦合回府聽其約束奉聖旨是顯槐着暫管府事寫勅與他欽此

嘉靖三十年該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王忬題稱博野王

府管理府事奉國將軍廷壻捐勒婚期已經叅題罰住
祿米其宗儀婚喪應否查照昌化襄垣二府事例徑啟
代王咨部查議該本部議照昌化王絕嗣宗支未經請
勅襄垣王分封蒲州宗支留住大同所以各徑啟代王
今博野王絕嗣廷壻以倫序已經請勅管理府事比與
二府事例不同但今廷壻不能敦睦宗親索財阻滯既
經都察院叅題罰治外所據各宗儀一應婚喪事宜合
行該府啟王暫令博野王府各宗儀徑自具啟轉奏及

戒飭廷壻以後果能悔咎自新和睦宗儀啟王與其轉
奏本部題請照舊管理轉啟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一年六月山西撫按官許倫等題稱隰川王
俊栢始因殘害宗支繼復抗違旨限叅奉欽依革去府
事另舉賢能今推舉得輔國將軍俊槐賢能素著倫序
相當應該代理府事合行請勅給付俊槐管理該本部
覆題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一年十二月河南撫按官謝存儒等會題議

得鄭王厚烷送發高墻缺人管理府事所據世子載堦
倫序相應賢能可取及簡王十支之孫廬江王祐梲倫
序稍疎賢能亦可欲乞奏請一人管理該本部尚書歐
陽德議得朝廷睦親之恩以明倫為重而世及之義以
與子為先故親王有罪自非謀反大逆必不遂因其父
而并廢其子世子既封自非不才無道必不遽棄其人
而復議其他今據撫按官所議鄭世子載堦于其父本
無干連而世務又頗諳習在聖心或未忍遽廢廬江王

祐棊賢能雖亦可取而倫序則亦稍疎于輿情或未必盡歸先該本部備查氓庶人罪廢則府事以世子譽榮管理慶庶人罪廢則府事以鞏昌王寘釧代理然管理者終自有其國而代理者國終歸于人事體既異則已之所以自持與人之所以代之亦自不同故慶府後以互相攻訐竟歸其世子彙攬管理而後已人情事勢亦自可見今撫按官保奏雖以載堉祐棊並舉而叅詳語意皆歸重于載堉似亦有監于此所據鄭王府事伏乞

欽定一人代理恭候命下請勅一道令其修舉事務鈐
東宗儀奉聖旨載堦雖與厚烷無干乃係父子不許管
理府事着祐梲管寫勅與他敢有爭辨奏瀆者罪之欽
此

嘉靖三十一年管理府事弋陽王拱積薨逝該將軍多
熒計奏長子多焜過惡乞要擇賢管理宸濬等奏保多
焜賢能乞要仍與接管本部備行江西撫按官勘回該
本部議得弋陽建安樂安石城爵位則皆比肩倫序則

非嫡長况宸濠以謀反伏誅其國已除其實已毀其爵
永不應襲其府已不復存則管理府事名目相應革去
合無比照交城等事例將建安樂安弋陽三府有郡王者
聽其管束宗儀奏請事件其冠帶石城王未經復爵遽
難比照郡王行事并瑞昌等府合照支屬遠近分附三
府具建安分管鍾陵一府樂安分管石城瑞昌二府弋
陽分管宜春臨川二府一應名封附府轉奏拜表慶賀
隨府行禮其三府迎接詔勅則輪遞從尊大宗廟祀則

每一易世奏請欽定一王奉祀各該宗儀悉照分管郡王鈐束其先鑄管理府事弋陽王印行令繳進各府仍照原降印信行事等因奉聖旨是這事情你們既議擬停當着各府分管不許再來奏擾欽此

嘉靖三十六年正月內該巡撫河南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潘聲會同巡按御史孫昭題稱推舉徽府郡王管理府事首稱始封莊王之後第五子封建德王其孫厚焮誠篤安靜最賢其次則簡王之後次子封新昌王厚燁

亦賢及恭王第三子封太康王載堉係庶人載埈親弟
賢否未著俱應推舉合無于內慎選一位請勅管理府
事等因奉聖旨該部知道欽此欽遵該本部尚書吳議
照先年寧府削封府事則以弋陽王拱積管理鄭府罪
廢府事則以廬江王祐棊管理是皆擇其賢能尤著倫
序相應者以為總攝蓋管理重慎貴在得人故必先論
其素行而後及其倫序今太康王載堉庶人載埈之親
弟倫序雖應而賢否則稱未著新昌王厚燝係簡王之

子雖稱頗賢而輿論猶未盡歸所據建德王厚焮妻係
始封親王之孫而稽其素行則撫按交稱其安靜誠篤
賢能既足以服人而其序又不至于相紊况查與寧府
事例相同恭候命下行令翰林院請勅前去令其管理
府事鈐束宗儀凡該府自始封以下各郡王府請名請
封選婚奏報等項俱與依時類奏以仰副朝廷敦睦盛
典凡遇聖旦正旦冬至等節統率各府郡王并宗儀人
等在于本府行禮及迎接詔勅赦書俱有司衙門騰黃

差官齎送本府率同各郡王將軍官員人等查照儀注
開讀奉聖旨是着厚煇管理府事欽此

鈐束宗支

弘治十七年議准各王府儀賓戚屬如自恃尊屬以王
幼冲不服鈐束肆情縱欲任意非為敗倫傷化聽王指
實具奏巡撫等官照例會本奏聞區處其教授等官不
行勸止及軍民旂校無籍之徒并樂工人等哄誘撥置
生事者事發重治

弘治十七年五月鎮守河南太監劉瑯題稱先因周惠王久疾不能處國治事以致家法廢弛即今周王年幼各府郡王又皆尊革乞要請勅周王徑自鈐束該本部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是寫勅與周王着好生省諭鈐束欽此

正德三年八月靖江王奏稱本宗支繁衍荷蒙先帝各立房長懲勸守法奈何近年臣疾子幼累被宗親規規等兇惡欺侮乞要比照秦府等府事例請勅一道與臣

并長子嚴加鈐束該本部查得先該靖江王奏為宗支無籍恣肆為非欺滅宗藩擁衆出城等事已經行勘未報今奏前因合行催促勘報審其應否請勅另行具請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是靖江王所奏規駢等違法事情著鎮巡等官上緊從公會勘明白奏來處治還寫勅與王令長子嚴鈐束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王國之政論禮則當統于所守據爵則當統于所尊豈可越禮犯分縱欲非為今後親

郡王患病或年雖尚幼其合府郡王將軍以下悉該聽其鈐東有事必啟而行違者許該府指實叅奏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二十四年四月該本部議得今後各府儀賓務要照將軍等例五日一赴府畫押如或不到許即時差人查究下落其有無故而推托者即拘伊親鄰里體訪勘明聽親王量加罰治若累次抗違不到備由叅奏前來以憑題請處治若因構訟方在緣事者本部轉行該衙

門將俸糧按月扣留在官作正支銷其各府但有守孀宗女本府派撥內使一名看守門戶不容恣行出入如有不聽約束者即拘伊親并看守人役量加責治等因奉聖旨依擬行欽此

嘉靖三十年九月內韓王奏宗室衆多俱不守法乞要請勅鈐束該本部具題奉聖旨欽此

嘉靖三十一年二月靈丘王聰漏奏稱年老乞令會長孫廷址代理府事鈐束宗室該本部看得靈丘王年七

十七歲委應代理但宗儀繁行廷址年少行卑若非仰仗天語之重委難鈐束相應請勅題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四年二月樂安王奏叅輔國將軍拱橋儀賓毛潮故違勅命不赴慶賀畫押不到又拱橋抗違欽依赴戒飭乞要罰治懲究該本部看得樂安王既奉有勅命各宗儀自合遵守乃敢故違拱橋先因奉疏差寫職銜已奉欽依戒飭乃敢抗違儀賓毛潮朝賀不赴畫押不到禮法俱廢相應究治乞將將軍拱橋罰去祿米三

分之二儀賓毛潮轉行巡按提問發落俸糧照例截日
扣留在官作正支銷題奉聖旨拱橋罰住俸米三分之
二毛潮着巡按御史提問發落欽此

遷改府第

移居入藩府例

天順四年四月欽奉勅諭山西布政司按察司代府郡
王數多城中窄隘况今祿米等項百姓運送艱難欲于
腹裏蒲州澤州各造府第二處以遷王居以便民力欽
此

天順五年二月內節該欽奉英宗皇帝致書代王將大
同城內山陰王襄垣王遷居蒲州隰川王遷居澤州欽
此

成化元年二月岷世子奏稱故祖岷莊王于洪熙元年
蒙仁宗皇帝命往武岡州暫住思得城池淺隘又兼各
郡王府逼近一處乞賜長沙腹裏地方一所等因本部
查得先年節該岷王奏稱武岡地方連年苗賊生發乞
遷雲南舊居人稱湖廣一道豐稔人民安業要往衡州

居住等因俱奉英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弘治四年十月興王奏稱臣聞衛輝府地形瘠窪連年黃河水溢乞照崇古等王更改所封地方事例將湖廣安陸州撥賜與臣况本州舊有梁王等王府基易為改造本部查得安陸州亦係先經會官計議相應地方與安王府相去不遠等因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安陸既你們會議相應地方准王奏起蓋王府欽此

弘治十五年六月戶科給事中王益題竊見大同一城

郡王府將軍儀賓等府殆佔其半而軍民房舍遂無所容且聞其糧儲亦幾于盡給王府俸祿而無以養贍軍士宜擇近地各州以處郡王而其將軍儀賓之為親屬者俱從而遷焉苟縣可以建府亦陞為州使其品秩稍高不至于動遭陵轢等因該本部奏行巡撫大同都御史劉宇等勘得大同一府所屬四州七縣城郭窄小無可陞州縣分惟本城南關地勢寬大等因本部議得合將各該府第暫免遷移待後年豐歲稔邊情寧息再行

議處題奉孝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嘉靖十七年六月內代府樂昌王奏乞遷移蔚州等因該本部覆議行令撫按查勘隨該撫按題稱蔚代二州准令一處安置無礙緣由續據勘覆上請奉聖旨代州係代王始封爵邑准遷朔州今後不許相援為例以致分擾地方欽此欽遵備行翰林院請勅准令遷改續該禮科都給事中丁湛題稱乞收回成命勿准改遷本部覆題行令撫按等官將樂昌王停止改遷奉聖旨是准

令議行欽此

嘉靖二十一年九月衡王奏弟高唐王齊東王年長乞要將先涇王沂州府第分給居住本部查無事例相應查照原行蓋造等因題奉聖旨初封郡王無出居別境事例只照先年原行蓋造欽此

嘉靖三十二年十二月巡撫大同都御史侯等會議得大同鎮城地方逼窄宗室繁衍祿米不繼婚配難求今奉欽依查議量移一二府于本省地方誠為便益但聽

其自備脚力不許擾民若非情願改遷亦難擅動今樂昌王府願改蔚州棗強王府願改朔州且量封位多寡正與地方廣狹相當今侯鉞奏請等因該本部尚書歐陽德議得朝廷議分徙宗室于寬鄉計慮甚遠而宗室之願徙者或未免規圖便利人各有心若非區畫詳悉安敢遽議遷移今樂昌王一遷九十七位雖稱搬移營建自備諸費不勞民力但府第及各將軍等官堂宅基址蔚州城內曾否相應有空地九十區若官為取給勢

必不能若自行價買中間或礙民居官舍應否聽其擇
取另行撥住改建又營建之際各管事人員收買諸種
物件應否差何項官員監臨鈐束禁革奸弊搬移之日
脚力雖各自備自大同至蔚州三百餘里宮眷人等晝
夜行止作何頓宿防護各宗儀九十七位即今應否一
時同遷或且先遷郡王及將軍等三五位其餘待此諸
位安居之後隨年豐稔陸續遷移本部前奏行令撫按
官叅酌人情事勢區處停當止要一一明白奉旨之後

不得別生事端致有窒礙今據巡撫都御史侯鉞所奏一切事宜未詳盡等因奉聖旨是欽此

嘉靖三十三年九月內巡撫大同都御史侯鉞巡按直隸監察御史毛鵬各題議代府昌樂王遷封該本部議照代府宗支衆多大同鎮城窄隘量遷一二郡府以寬民力先該本部會同成國公朱希忠等議擬又該給事中徐綱巡撫都御史侯鉞巡按御史毛鵬各題行撫按逐一叅酌議處務要事勢人情不相妨礙勘處停當奏

請定奪去後今該撫按題稱遷移朔州沿途防範與營
建府第不勞官民該府力能自辦初則樂昌王先移閣
府將軍中尉次第舉行或數位同一府視諸大同移寬
一分等因俱各擬議明白具題前來相應議處合候命
下移咨都察院轉行大同撫按衙門知會行移該府長
史司具啟代王知會果係年穀豐稔宜于遷移許令樂
昌王并將軍中尉各自備工價差人前去朔州地方兩
平置買相應基址營建府第務要安靜節約不得過為

勞擾侈靡完日具奏樂昌王先移將軍中尉儀賓以次
啟行各宗室不得聽信棍徒撥置強買人屋侵佔地址
擾害軍民如違許該州官將置撥之人申呈撫按衙門
拏究發遣教授罷斥干礙宗室者奏請處治等因奉聖
旨准議行欽此

移居入藩府

正德二年七月鄭府管理府事東垣王奏稱蒙勅管理
府事乞要移居鄭府等因本部覆題奉武宗皇帝聖旨

東垣王既聽繼親藩准移入鄭府居住欽此

進繳冊印

正德四年閏九月內該本部題先該石城王宸浮等俱緣事降革其印冊已經送繳近該應山王絕嗣其嫡孫寵波乞襲祖爵臨潼王進封秦王將伯鎮國將軍誠潤補襲郡王題奉欽依俱以本職奉祀欽遵去後合無本部行移天下有王府去處鎮巡等官通查如有絕嗣進封等項無人該繼本爵如應山臨潼王者即將原給印

信進繳緣事降革如石城王宸浮等者通將印冊冠服等件進繳奉武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正德四年題准以後凡郡王故絕遺有冊印該親王差官奏繳到部本部具手本轉送印綬監文收

郡王迎養

成化二年十月涇陽王奏父王薨逝臣親母張氏見年六十三歲久患風病乞要請母過府供侍湯藥等因本部查得先該趙府臨漳王奏生母王氏年邁風疾乞令

出府侍養奉武宗皇帝聖旨准令出府就養欽此事例
相同等因覆題奉聖旨准照例欽此

弘治五年三月寧府管攝府事上高王奏據弟建安王
啟父靖王薨逝安葬已畢欲照宜春等王事例迎母吳
氏隨住孝養本部查得正統十四年五月內該寧靖王
為世孫時奏稱祖考官人有子在外居住者合從迎養
題奉英宗皇帝聖旨准他奏欽此欽遵等因覆題奉孝
宗皇帝聖旨既有例准他奏欽此

弘治七年七月內岐王奏請生母邵氏之國侍養等因奉孝宗皇帝聖旨王欲請母妃之國就養孝心固可嘉但祖宗舊制不敢有違欽此

弘治十二年十一月鄭王奏叔丹陽王乞要請母于氏過府奉養等因覆題奉孝宗皇帝聖旨准王請母就養欽此

正德四年該本部議得親王之國無迎養生母之禮故岐王之請情雖懇切而祖宗之制不可違其餘各王府

宗支病故侍妾除無子者例該移居別室有子在外居住者各從其子迎養中間若有生子數多者亦止許一子迎養節奉武宗皇帝聖旨是都准議行欽此

儀賓迎養

天順八年十月唐府儀賓張鳳奏稱原籍陝西西安府同州澄城縣人先于正統年間選為上蔡郡主儀嬪不幸郡主早逝乞將父張進搬取前來隨住等因本部查得天順二年五月內該府新城郡主儀賓李獻奏因郡

主病故乞回侍養等因題奉英宗皇帝聖旨李嶽既做儀賓難准回家許令伊母就養欽此合無照例准令張鳳搬取父來侍養覆題奉憲宗皇帝聖旨是欽此

初定歿者建坊例

嘉靖四十三年詔有司為襄垣王府陵川縣君建坊賜名貞節初儀賓裴禹卿地震壓死縣君自經事聞下禮部議旌表例不許請坊而許請勅蓋為生者設也若死者雖有勅孰受之且庶民家節烈俱得表揚况出天潢

不加旌異何以風示羣宗自今宜存者給勅歿者建坊從之

諭止立碑

正統二年靖江王佐敬奏欲為悼僖王立碑以彰懿行命禮部稽查洪武永樂間例皆無親王及郡王立碑以書諭止之

永豐府買女子

天順元年庚午禮部奏永豐王祁鉞言缺女子使用欲

于本處饒州守禦千戶所軍旗之家收買數家然本所
不係王府相干衙門難以准買宜令自備財禮于淮府
儀衛司并羣牧千戶所軍校之家情願者買用從之

命黔陽宗室預造生墳

天順三年四月襄陵王冲炆奏臣母故蒙賜營葬今將
工完訖臣年已衰老乞勅有司即以原修造工料為臣
及妃預為生墳則事易成功臣沒世之時免重勞民力
上曰郡王預造生墳舊制所無不允

旌表宗室

成化十年二月安昌王膺鋪父岷王得風疾侍湯藥晨夕不懈岷王嘉之奏乞旌表禮部以無例聞上特賜書獎諭曰國家以孝為治凡臣庶孝行卓異者必旌表之以風教天下以圖成大順况于宗室有能敦行可無獎諭用勸將來耶

六月韓王偕灞奏曾叔祖襄陵王範址性至孝嘗剗股剪鬚以療母疾今年已七十有五每祭掃猶躬自負土

培母墳哀慟誠切古所謂終身慕父母者蓋王有之乞
加獎諭以為宗室子孫之勸上特移書獎諭之

屯軍子粒

永樂八年十一月內伊王奏前事本部欽奉太宗皇帝
聖旨古者寓兵于農則兵食有餘最是良法如今各護
衛旗軍屯種子粒以備歲用因伊王之國未久以此還
免他護軍士屯種子粒一年豈是常例今伊王不想軍
人屯種是他本等好勾當又不得罪怎麼來謝恩不知

那長史在那裏管甚麼事錦衣衛差人去把那長史都拿將來欽此

賜書獎孝

成化十年安昌王膺鋪父岷王音堃得風疾膺鋪侍養湯藥晨夕不離岷王嘉之乞如例旌表事下部覆奏親藩旌表舊未有例上特賜書獎諭之

世子郡王出遊

成化十二年正月壬子襄王瞻塔奏英廟時曾蒙賜勅

許與世子諸郡王秋冬出郭遊覽歲或四五度後世子郡王偶以喪事出郭遂為巡撫都御史王恕所奏復奉旨令世子郡王必奏而後出但出遊事小數奏非便請仍如舊勅事下禮部議以王至親尊為屬則可餘請從後旨詔世子郡王歲以春秋出遊各一度即日回

出城詣墳行禮

成化十二年乙卯代王成鍊奏臣曾祖簡王墳正統年毀于兵近修造將完欲于七月望日率諸王將軍等詣

墳行落成禮事下禮部言無舊例上重王尊祖之意許同郡王出城其餘不許

不允出城祭墓

成化十四年禮部言往歲代王成鍊奏欲率郡王將軍出城祭墓有旨許親王郡王一行而王與妃等偕行已賜勅切責今秦王又奏欲于清明中元每歲二祭辰出未入以盡尊祖敬宗之義未敢定擬得旨親王出城祭墓祖訓初無是典王何以再三瀆奏不允

責問不為轉奏

成化十九年十一月遼府寧福鄉君詣京奏兄豪堪既封為長陽王已該進封為縣主遼王因懷宿憾不為轉奏有旨寧福鄉君擅離本府遼王不為阻其下勅切責之鄉君遣人送回其所奏事所司看詳以聞禮部覆奏鄉君例當追封遼王挾私不為轉奏而長史等官亦不為啟勸鄉君出城府衛官及守門官軍皆不諫止又不具聞俱宜令所司執問從之

飭妄奏請封

成化二十年八月己卯朔革山陰王仕颯祿米及輔國將軍成鑿等封職降勅切責之先是代王成鍊與仕颯成鑿以庶人仕壻仕埭子女妄奏請封已封成鍊成鎔為鎮國將軍成鍛成鈔為輔國將軍第八女為延安縣主第二妹為遂溪郡君至是禮部以初失于覺察檢舉待罪上命革山陰王祿米一半停止代王祿米一年成鑿等及儀賓俱革去封職禮部堂上官停俸一月該司

官吏下錦衣衛鞫之

襄垣府將軍有事自奏

成化二十二年命襄垣王府鎮國將軍有事得自具奏
先自襄垣恭簡王自代府分封山西蒲州有事自奏不
經代府比因襄垣王仕壻等為事發鳳陽守祖墳鎮國
將軍仕壻等居蒲遇有事啟王代轉奏往復留難仕壻
以聞事下禮部覆奏故有是命

世子悔過復爵

成化二十二年江川王音塾奏岷府自順王薨逝世子
膺鈺緣事藩邦無復綱紀蒙命安昌王膺鋪暫主祭祀
未幾病故臣見膺鈺自革冠帶至今四年悔悟自新畧
無過犯乞賜恩宥復其冠帶統率臣僚俾得奉守藩國
下禮部覆奏江川王及岷府長史教授等官自成化二
十一年至二十二年已十疏乞復岷王世子今江川王
所奏情詞迫切請聖裁上以膺鈺既悔自新命復世子
管理國事體降勅諭之

秦王奏行二事

弘治四年秦王誠泳陳言二事一保愛宗支謂各王府婚娶喪葬宜遵令祖訓禁止奢侈如用度不敷止于本府宗室借貸不許責悉以傷恩義一教養儀賓謂各王府儀賓既選中宜送本處儒學讀書習禮成婚後不許因循廢業禮部覆奏從之

庶生驗同玉牒

正德三年周王為其悼王庶生子請名封且言出宮人

李氏乞如汝陽王孫安汎等例禮部議李為樂女子例
有妨詔以宗支事重周王不宜冒請令革所生子為庶
人并革安汎等封仍勅禮部通查各王府樂女所生子
女及禁與僧道刺麻往來于是禮部因言各府王玉牒
不載所生母自考究無由乞自今許鎮巡與輔導官查
係樂女及非良家女所生不分已未請名授封選婚俱
造冊送部係庶生者俱候鎮巡移文再行宗人府驗同
玉牒方為覆請名封著為令從之

魯府奏除積弊三事

正德三年魯國鎮國將軍當滇秦除王府積弊三事

一親王世子郡王長子授封以後薨故及為事降革其嫡次長庶子比例請繼封爵其無嫡次庶子者或以弟繼兄以姪繼伯叔既有成命停原給祿米候冊封之日方與所應得之祿正妃夫人生有子女病故無人撫養例得自娶一人以為內助不受繼妃之封其有僭用正妃冠服及所生子女稱謂繼出請封者聽鎮巡等官叅

奏嚴禁則糧儲省而名分定矣

一同姓及姑舅之親為婚律有明禁今後王府結婚若
倫理失序有乖律例或以本府軍校妄作別府州縣衛
籍貫外處流移軍人匠等妄作該里寄收帶管或父祖
重刑之人妄作家道清白即便革退另選仍將該經營
吏并保勘人等依律問治營求撥置之人發遣戍邊則
人心警懼而宗室不致有玷矣

一郡王奏討厨役歲夫虛月宜行所在官司查勘如有

護衛儀衛司者通行僉役軍厨將民厨退回原籍當差無軍可撥者以民籍補之如有軍可撥而占留民厨及科擾累民者宜禁治之仍先罪其輔導官則事不煩而民力亦少蘓矣禮部議覆俱從之仍令鎮巡等官查勘各王府有無前項情弊奏聞區處

樂舞生禮生巾服

正德三年禮部議覆濟寧州致仕訓導張紹奏各王府樂舞生禮生濫將民丁僉補且借用儒巾宜通行天下

王府務遵原額樂舞生先于有牒無犯道士禮生于附近相應人戶選補不足則各以黜退生員補之不許踰額祭祀時許用禮服餘日仍初服不許輒用儒巾如富民額外營充依律問擬長史等官縱容不舉聽各巡按御史叅究從之

裁官藩官

嘉靖四十四年禮部言隰州安定南渭陽曲四王皆薨無後其以將軍攝祀者據例不得置復典膳教授等官第

與親王別城而居諸奏請保勘事必輔用導官主之宜
留教授及印勿革其與親王同城而無後者止令長史
典簿兼攝勿得援此為例報可

宗室旌孝特典

嘉靖六年十二月靈丘王聰漏疏上鎮國將軍成鏞孝
行禮部以聞上諭輔臣曰今日朕聞各衙門奏牘見禮部
一疏為乞恩旌表孝行事朕閱之再三甚為嘆贊成鏞
天性如此不但下民難之而朕亦不能生盡其養亡又

盡其哀深可旌表但該部意謂宗支與庶民不同今後
不請立牌坊只照例賜勅獎諭朕復思之宗支既與庶
民不同若止賜勅為獎似反不及士民也在牌坊委不
可立朕欲定為制今後有孝行實跡等項應旌表者許
親王奏來若係親王則令撫按官奏來仍令勘明寫勅
遣官賫持往諭并賜以銀段羊酒庶得揚其善行以風
動諸親卿等議看可否如可朕欲親撰勅文仍賴卿調
潤行如今年終日多事務便回具帖子來于是大學士

欽定四庫全書
卷七十八
楊一清等請節降旨傳行報可

改定恩詔宗室二條

嘉靖七年七月以章聖皇太后加上尊號頒詔天下輔臣擬上推恩條例上覽之曰聖母尊上號稱已有累朝舊制頒降推恩之條但我宗親不得異於臣民亦非睦族親親之意今欲除詔內載有關於宗室者其親王各寫書并加以金帛示朕敦睦之意王府結親者其子弟仕官不許選京職此豈親親睦族之意且今詩禮故家

衣冠世族俱不敢與王府結親恐為子孫之累故各處王府夫人儀賓市井白丁田野愚夫一例濫選家教不端守身不律非惟不能導引宗室為善反縱其為非干犯憲典比例祖訓大明集禮大明律令俱無開載不知是何年臣下建白准行然成化年間已前多不拘至弘治十三年各衙門纂修問刑條例載入其間遂為定例不敢復犯甚非帝王正大公平之體其議更之輔臣楊一清等因復擬加恩宗室二條請增入末一條之前上

親為改定一宗室節年因事減革住支祿米者除敗倫傷化打死人命重情其餘詔書到日全革者准支一半減去一分二分者俱仍舊全支以資養贍一近年事例官員軍民之家有女為王妃夫人子為儀賓者其子弟仕官俱不選任京職似非帝王親親睦族之道吏禮二部便會查前例果係祖宗典章該載照舊遵行若係先年臣下因事建白准行者具奏革去以存公平正大之

體

擬宗室減祿降封

嘉靖九年六月禮部覆豐林王台瀚所奏據宗室四事
一崇輔導二興學校三定子女四均人役上以定子女
一事所擬未一令再議餘三事悉依擬已禮部復條為
三日以上上疑未決乃自為書賜諸王欲將朝廷皇子
自第二子皆封郡王親王第二子皆封鎮國將軍餘各
減一等書成未發以示大學士張璉璉言諸王封爵原
有定制恐一旦減降有失親睦之道以臣愚計莫若量

減祿而不降封郡王以下凡全支俸米者照依京官事例米鈔或四六或中半折支其見有米鈔兼支者亦量為通減以示撙節上以其事重俟從容自處不果行

變通宗室奏訴例

嘉靖二十六年六月內禮部題該鄭王厚烷奏為議處宗室奏訴事宜以盡下情以廣聖恩事據長史司啟稱近該禮科都給事中李綸等題切惟國家之制宗室不許出城凡有應奏事情皆啟親王代奏其有不遵典制

越關赴京者又經節有明例或送發高牆或降為庶人
或罰住祿米仍將所奏事情立案不行夫何數月以來
赴京陳乞者踵而至即其違例赴懇事體固多難從然
未經審勘可否未分一概立案恐終無以厭服其心也
仍乞勅令該部叅詳所奏事情如有可行及曾具啟親
王赴告巡按御史屢遭阻抑不與代奏者不惟不罪而
且准其所奏并將輔導官員巡按御史一併叅究若其
奏不可行及曾具啟親王赴告巡按御史已經據理斷

遣乃猶不自修省復行陳瀆者不惟不准而且併議其
罪靡自姑息等因具啟到府臣等看得給事中李綸之
題深為有見但其中隱弊實難盡觀且以各宗室赴京
路費以錢身勞以力其事有得已豈肯自取苦責皆由
親王及管理府事郡王千方規利沮泥不行故有十歲
未名終身未嫁娶者告不勝其力奏不敢與之角于我
聖祖及皇上惇睦九族使萬物各得其所之意大相矛
盾矣使各宗室有苦無告深為可憫誠所謂不平之鳴

也及其赴京復蒙譴責雖朝廷必欲例嚴而告者均不
獲申也且如臣府自臣始祖靖王及臣父懿王相傳皆
以惇睦宗親為首事臣雖至愚固不能繼述先志亦不
敢棄抑舊法但各府始祖必有一定親睦之規嗣世子
孫或有驕泰所養利欲所熏其不變舊法蓋鮮矣一變
舊法則利害日生而于舊法不可望其復矣宗子之家
益隆支子之家愈窮其欲得所難矣雖請冠婚喪葬請
封請名之事無一事非利不可行也且又宗室犯罪祖

宗建制雖有大過亦不加刑但明賞罰而已皇上嗣統
非不率由至于各府有付筭者有加慘酷者其不怨者
未能無以臣愚見伏望聖上先勅各府開陳祖宗以來
及皇上惇睦宗親之道令其各要體守毋得仍前妄為
及其違犯不必叅究輔導禁約下人就將所統親王或
郡王量罰祿米示以懲創等因抄呈到部查得嘉靖十
一二三十四五等年節該科道等官建白該本部覆議題
奉欽依俱節次通行欽遵去後今該前因為照我國家

懋建親郡王或有是心則親誼既洽寃抑不生尊卑大小或正其所法懸于上而人自不犯豈非聖世之瑞哉伏乞天語特加褒獎仍令本部將鄭王奏詞通行天下各王府令長史司具啟親郡王知會以示風勵但所據論罰係干親郡王臣等未敢擅擬合無今後各府將軍以下但有越關來京奏事者除不係迫切事情照例立案叅究外其或事干婚封等項曾經啟王果被抑勒不勝窮蹙之甚者亦除坐本府越關之罪及輔導等

官照例查叅外仍將被抑緣由具寔上聞請自宸斷其將軍中尉管理府事者聽本部徑自叅奏使責有所歸庶足以昭陵轍之戒而潛消將來薦越之風矣奉聖旨這宗室越關越愬者禁例已詳比以遷發太重又慮有情非得已每從寬處却往往玩法不悛今後這等的著巡按御史勒限具奏干碍親郡王朝廷一體究治爾部裏還將各行勘未報的查催限三箇月裏回報處分仍通行各王府知悉欽此

革爵府事管理

嘉靖三十年初命江西建安樂安弋陽三王府分管各宗室建安以鍾陵一府附之樂安以石城瑞昌二府附之弋陽以臨川宜春二府附之凡事轉奏行慶賀等禮輪次從尊仍更賜弋陽王印革去管理舊名先是宸濠國除以府事暫令郡王管理而不冠某府二字于上至是各宗遂起爭心訐奏弋陽王長子多焜不宜世襲管理禮部因援山西交城襄垣慶成等府例請從之

便關領冠服

嘉靖十一年九月內禮部題照各王府將軍以下應得冠服等件已該本部議處題准嘉靖六年正月以後授封者令各該布政司給錢造辦外嘉靖五年十二月以前授封未曾關領者其器物非一監局所造關領非一時可齊是以各府往返差人勞費日甚差來人役守候日久有將關文領出金銀彩段等項恣意花費無從查考遂使朝廷有成造之費而該府無受惠之寔相應議

處題奉欽依通行各該布政司轉行長史教授啟王將
領過錢糧數目給散過名位造冊奏繳以憑查考但節
年工部行造物件係是內府各監局造辦本部查催仍
乞勅各監局查照該部原行一一造辦給領如有延緩
查出一體叅究

旌表不開建坊例

嘉靖十一年九月內禮部題照得王府孝行等事舊
止應得請勅獎勵弘治十八年十二月內該魯府奏鎮

國將軍陽銖陽鑿孝行可嘉欲自備工料各建坊門乞
賜刻名荷蒙特恩賜允自此始開旌表之端親王將軍
妃與夫人遂往往援引前例請乞不已竊惟朝廷與民
庶之家凡有節孝等行賜之旌表所以表其宅里以致
特異于齊民之意至于天下王府則皆朱垣戟門有不
俟于旌表而後異者朝廷降勅獎勵蓋以親親之懿特
形天語之表非宗室孰克當此故累朝以來宗藩善行
止是寫勅獎勵不立坊碑所以崇重宗室辨別貴賤立

法最有意義且天潢之裔孰非懿德若使有所表異分別既殊則淑慝互見亦非敦睦之意况今藩日蕃衍樂善無窮若不斷之于今竊恐將來無有紀極合行議處題奉欽依今後各王府如有節孝等事及卓異情形親郡王或撫按官查奏前事本部俱照舊例請勅獎諭仍通行天下王府今後不許奏立坊碑

自首冒爵

隆慶二年秦府永興王惟燿自言王父奉國將軍秉權

以榮惠王誠瀾堂侄得襲王爵僭冒至今乞改正行上
曰惟燿能據法自首以本爵祿終身著為例今後有冒
封匿爵不以聞者聽撫按叅治

御史代宗室奏

隆慶四年十二月禮科右給事中戡汝止言宗室之請
名封選婚宜改屬巡按御史代為具奏則可免王府需
索之弊而婚禮不至愆期上謂祖制不可更報罷

恤錄言事宗室

隆慶元年正月復鄭王厚烷爵管理國事如舊仍歲加
祿米一百石釋鄆陵王府鎮國中尉勤熨及其子朝壻
歸本府有司存恤先嘉靖間厚烷以建言時政忤旨盟
津王長子祐樞因構之王遂奪爵勤熨朝壻亦以赴闕
言事俱發高牆禁錮至是禮部奉詔書請寬釋優處故
有是命

宗室旌孝特典

嘉靖六年十二月靈丘王聰漏䟽上鎮國將軍成鐵孝

行禮部以聞上諭輔臣曰今日朕閱各衙門奏牘見禮部一疏為乞恩旌表孝行事朕閱之再三甚為嘆異成鐵天性如此不但下民難之而朕亦不能生盡其養亡又盡其哀深可旌表但該禮部謂宗支與庶民不同今後不許請立牌坊只照例賜勅獎諭朕復思之宗支與庶民不同若止賜勅為獎反不及士民也在牌坊委不可立朕欲定為制今後有孝行實跡等項應旌表者許親王奏來若係親王則令撫按官奏來仍行勘明寫勅

遣官賫持往諭并賜以銀段羊酒庶得揚其善行以風
動諸親卿等議看可否如可朕欲親撰勅文仍賴卿調
潤行如今年終日多事務便回具帖子來於是大學士
楊一清等請降旨傳行報可

改定恩詔宗室二條

嘉靖七年七月以章聖皇太后加上尊號頒詔天下輔
臣擬上推恩條例上覽之曰聖母尊上稱號已有累朝
舊制頒降推恩之條但我宗親不得異于臣民非睦族

親親之意今後除詔內載有關於宗支者其親王各寫書并加以金帛示朕敦睦之意王府結親者其子弟仕宦不許選任京職此豈親親睦族之道且今詩書故家衣冠世族俱不敢于王府結親恐為子孫之累故各處王府夫人儀賓市井白丁田野愚夫一例濫選家教不端守身不律非惟不能導引宗室為善反縱其為非干犯憲典此例祖訓大明集禮大明律令俱無開載不知是何年臣下建白准行然成化年間已前多不拘至弘

治十三年各衙門纂修問行條例開載入其間遂為定例不敢復犯甚非帝王正大公平之體其議更之輔臣楊一清等因復擬加恩宗室二條請增入末一條之前上親為改定一宗室節年因事減革住支祿米者除敗倫傷化打死人命重情其餘詔書到日全革者准支一半減去一分二分者俱照舊全支以資養贍一近年事例官員軍民之家有女為王妃夫人子為儀賓者其子弟仕官不許選任京職似非帝王親親睦族之道吏禮

二部便會查前例果係祖宗典章該載照舊遵行若係先年臣下因事建白准行者俱奏革去以存公平正大之體

檢詳宗室條例

正德四年十二月禮部奉旨檢詳累朝政令凡涉王府者條例上請

一舊制各王府生女子三日即具奏其奏報冊歲一上玉牒冊三歲一上近多違期及不開庶生子女所出

者于其請名請封選婚日治長史等官罪

一親王嫡長以下郡王嫡長子孫俱年十歲即請封其
餘子孫十五方請內府監局成造冊印諸物當以奏
之先後為序各府關領人役有歸或後期及詭稱使
費者謫戍邊方各王府儀賓例賜鞍馬守候之難飼
養之費得不償失自今惟親郡王儀賓照例關領餘
皆革之

一祖訓止著嫡長襲封之文其後有以庶弟襲封如保

安王者以嫡侄襲封如交城王者以庶堂侄襲封者
如永興王者俱出特恩近應山王絕嗣嫡侄請繼伯
王爵臨潼王進封秦王庶伯請補侄王爵者惟命以
鎮國輔國本職奉祀以著為令自今郡王歿無嗣及
進封親王有加應山臨潼者其宗支止許奏請奉祀
一各府以罪革爵重者不復輕者革未幾復之自今有
罪重者不許引輕例冒請

一親王郡王病及薨其子幼則以親支暫理府事請勅

諭暫理者善撫幼子無令失所候其長即回本府不
得復預諸事

一王與正妃年五十無嫡子始立庶長子為王世子郡
王年老正妃已歿無出乞封庶子為長子者請自上
裁

一各王府將軍而下薨故無逝者止許以昭穆相應者
承祀不得違例奏乞繼嗣名

一親王朝覲雖祖訓英廟之時亦嘗一舉然久已不行

以故比者崇王請朝貽書免之今後凡親王郡王請身自入朝者並免著為令

一凡是親王之國無迎養生母之禮近岐王有請雖懇切而祖宗之制不可違其餘各府宗支歿侍妾無子者例移居別宮有子處外者各從其子迎養若生子多者亦止就一人

一近例親郡王妃并將軍夫人沒而無出者許選繼室有出者止選內助自今妃夫人沒不欲娶繼室內助

者許于宮中人擇其可者奏請管理事務不許溺愛濫請

一各府宮眷有嫉妬亂倫爭競越禮詔革封號者不許妄請復本府官有為之請者本部劾治

一先是瀋府鎮國將軍銓鉉侍女既娠為嫡所妬出寓他出生有子匿不以聞嫡没又選繼室請封事覺乃削今後有此類許親郡王及輔導官奏聞區處毋致生育不明閨門有玷

一凡王府婚禮奏選有制若未娶正室而侍女先有生
育者輔導官舉奏區處所生子女不得請名請封著
為令輔導官匿不以聞坐之

一各王府襲封之初其先王宮人有出者留府贍養無
出者放之將軍以下并庶人沒者其宮人無出亦令
歸其親屬嫁遣違者鎮巡官具實奏叅有撥置阻撓
者重治之

一各府奉承等官悉聽祖訓載有額設名數郡王內使

二名亦奏准之例員缺則保陞數少則撥置不許額外濫保及擅立內典膳名色以圖保陞已著為令今後有違者坐罪營求之人及輔導官

一先是革爵庶人鍾鏞嘗進琴詔不納降勅切責自今有庶人越分進貢者本部奏叅區處

一各王府進獻王物本出尊親之誠今後若進筍進扇之類宜令本府自備脚力免驛遞應付以蘇民困
一永樂中有上旨凡使人至王府止款以飲食不得賞

物合宜申明凡使人至王府有需索財物許巡按御史按察司叅究

一先是各王府有守節及貞烈者具奏旌表今王室繁衍宜通行昭示以為世勸

一天下王府有無籍之徒假以燒丹煉藥為名往來誑惑者鎮巡預為禁約

一各府所遣人除關領者勿限餘嚴限遣歸如在途延緩及潛住于京有所營求者照例叅究

一王府凡遇疾病喪葬修齋設醮一切禁革至于僧尼道士女冠巫祝之流尤宜痛絕勿容出入違者許撫按官擒治并追究引誘之人罪之

一寺觀廟宇徒耗民財無益于事自今各府不許修建并請額





年諸職行跡亦以為世勸

一書禮部中與其大德無是于其自今亦不修其

姓字餘計者其亦傳於之入眾之

一書士女親生所到則大宜其於家事出入動儀其

禮部志稿卷七十八

行禮諸職一曰其年生于前